

证券代码：301118

证券简称：恒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76

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辞职的情况

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恒光股份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张辉军先生的辞职报告，情况如下：

公司董事张辉军先生，因个人原因，经综合考虑，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。张辉军先生原定任期为 2024 年 4 月 9 日至 2027 年 4 月 9 日止，辞职后张辉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张辉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其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补选等相关后续工作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张辉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湖南洪江恒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光投资”）间接持有恒光股份 440.10 万股。张辉军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，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，将继续遵守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张辉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多年，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发展做出了杰出贡献。公司董事会对张辉军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与卓越贡献表

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 日